

附件 3:

**新疆农业生产救灾资金专项转移支付 2018 年度绩效
自评报告
(参考提纲)**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一)中央下达农业生产救灾资金专项转移支付预算和绩效目标情况。

2018 年我区农业生产救灾资金畜牧业救灾饲草料储备资金中央财政专项转移支付资金计划投资 6 万元,主要用于对农牧业生产构成严重威胁,危害和造成损失灾害的预防和灾后救助。

(二)自治区内分解下达预算和绩效目标情况。

根据《关于下达 2018 年中央第一批农业生产救灾资金的通知》(新财农〔2018〕33 号)文件,下达克拉玛依市 100 万元,独山子区畜牧业救灾饲草料储备 6 万元。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根据《关于下达 2018 年中央第一批农业生产救灾资金的通知》(克财发〔2018〕391 号),农业生产救灾资金畜牧业饲草料储备资金 6 万元已拨付至独山子区财政局。

2.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

资金通过请示区人民政府、召开重大事项局务会议，克拉玛依市独山子国营牧场申请畜牧业饲草料储备救灾资金用于维持正常生产生活秩序，经参会人员举手表决，拟同意将资金拨付至国营牧场，进行了为期 7 天的公示，公示期无异议后，将救灾资金拨付至国营牧场，国营牧场用于补贴支付购置的饲草料费用。由于 2018 年底资金下达，时间较晚，待 2019 年再行支付。

3.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在资金管理上强化责任意识，建立健全管理制度，落实配套资金，定期调度资金拨付情况，提高预算执行效率和资金使用效益，确保财政资金使用安全。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根据年初绩效目标及指标逐项分析）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数量指标。

2018 年度独山子区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农业生产救灾资金项目共计 1 个，已完成。

（2）质量指标。

农业生产救灾资金畜牧业饲草料储备资金已通过公开透明方式发放至国营牧场，资金全部用于购置冬储饲草料，购置的饲草料按照分配台账分给每户牧民，用于维持正常生产生活秩序，资金及时的拨付，保质保量地完成了此项目。

(3)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按照程序进行,资金下达至区财政当月就完成救灾资金拨付。

(4) 成本指标。

此项目为农业生产救灾资金拨付,无成本节约指标。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经济效益。

农业生产救灾资金畜牧业救灾草料储备项目,无经济效益指标。

(2) 社会效益。

促进牧业和城镇经济持续、稳定发展。

(3) 生态效益。

通过购买畜牧业救灾草料,降低了牲畜啃食草场频率,使草场植被得到了有效的恢复。

(4) 可持续影响。

生态环境、城镇基础设施建设持续改善。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通过农业生产救灾资金畜牧业救灾草料储备项目的实施,,提高了独山子国营牧场牧民满意度,满意度 100%。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无偏离绩效目标现象。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高度重视绩效评价结果的应用工作,积极探索和建立一套与预算管理相结合、多渠道应用评价结果的有效机制,着力提高绩效意识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同时,将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绩效目标自评报告在独山子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上进行公开,广泛接受社会监督。